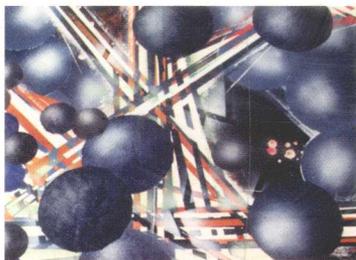




爱智书坊



Studies in American Civilization

美国文明研究论丛

清教与美国

——美国精神的寻根之旅

钱满素 主编

张瑞华 著

Puritanism and America:
An Inquiry into the Root of the
American Mind



中央编译出版社
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Press

Studies in American Civilization

美国文明研究论丛

清教与美国

——美国精神的寻根之旅

钱满素 主编

张瑞华 著



中央编译出版社
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清教与美国：美国精神的寻根之旅 / 张瑞华著 .

—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15.10

(美国文明研究丛书 / 钱满素主编)

ISBN 978-7-5117-2769-5

I. ①清… II. ①张… III. ①基督教—研究—美国 IV. ①B979.7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214531 号

清教与美国：美国精神的寻根之旅

出 版 人：刘明清

出版统筹：董 巍

责任编辑：韩慧强 王媛媛

责任印制：尹 珺

出版发行：中央编译出版社

地 址：北京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乙 5 号鸿儒大厦 B 座 (100044)

电 话：(010) 52612345 (总编室) (010) 52612363 (编辑室)

(010) 52612316 (发行部) (010) 52612317 (网络销售)

(010) 52612346 (馆配部) (010) 66509618 (读者服务部)

传 真：(010) 66515838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时捷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880 毫米 × 1230 毫米 1/32

字 数：283 千字

印 张：10.5

版 次：2015 年 10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定 价：38.00 元

网 址：www.cctphome.com 邮 箱：cctp@cctphome.com

新浪微博：[@中央编译出版社](https://weibo.com/cctphome)

微 信：中央编译出版社 (ID: cctphome)

淘宝店铺：中央编译出版社直销店 (<http://shop108367160.taobao.com>) (010)52612349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北京嘉润律师事务所律师 李敬伟 问小牛

凡有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电话：010-55626985

本套丛书由江苏高校优势学科建设工程资助
(项目代码 20110101)

总序：探究文明的活力

钱锺书

悠悠三十八亿年，地球上的生命形态从无到有、由低向高，终于进化出人类这一近乎奇迹的结果，对之我们不能不怀有敬畏之心。科学家估计，仅从早期智人进化到现代人就历经漫长的二三十万年，而现代人是唯一幸存的人属。当然，这些数字不可能那么确切，也不是生不满百岁的我们所能体验的。比较确定的是：可以称为文明的人类历史不过五千年，人类作为一个物种还很年轻。

在饥饿的驱使下，这个头脑发达、直立行走的裸猿不止一次地走出东非大裂谷，勇气非凡地散向全球各地。一切生物存在的不二法则就是适应环境，人类各群体在适应其所在自然环境的过程中，逐渐发展出了各自不同的生活方式——物质的、精神的，还有社会组织形式，这就是文明的孕育过程。所有的文明都是人类整体文明的一部分，具有某些共同的性质，否则就不能称其为人类了。人类是高智商的，但不是完美的，他智慧而狂妄，富于攻击性，动辄诉诸武力。各文明内部充满争斗，乃至残忍的杀戮；不同文明遭遇时也一样，虽有和平融合，更有暴力冲突、征服消灭，这是人类所继承的动物基因所决定的。好在越来越多有理性的人类正在试图摆脱这一宿命，以和平的方式来解决各种问题。

文明的分类颇为复杂，有的已经消亡，有的正在兴旺；有独立发展形成的，也有其他文明派生出来的“卫星文明”。美国文明一般被

置于现代西方文明的大框架内，但还是有其鲜明的特点：它创建于启蒙时代，最具理性的构思设计；它不需要甩掉的历史重负，而是充满好奇和活力地面向未来。这一人类最为年轻的文明自形成后一路高歌，发挥着日益扩大的全球影响。

对任何一种文明来说，最关键的是其初始阶段，即基因产生之际，这一点在欧洲人殖民南北美洲的历史中尤为明显。一旦胚胎形成，以后的发展便往往遵循最初刻下的轨道，除非外族入侵、自然灾害等猝然降临，才会诱发基因突变。文明基因的产生既有其必然，也有其偶然，美国文明是英国的基因在北美新大陆自由空间中的变异，而它形成的机遇则是15世纪末美洲新大陆的发现。

没有哥伦布发现新大陆，就不可能有美国，这是从时间上定义美国——它是一个产生于现代的国家，跳过了史前、古代、中世纪等历史阶段，直奔现当代而来。当然，哥伦布并非第一个进入美洲的人类，早在最后一次冰期，人类就从西伯利亚经白令海峡陆桥进入美洲，而且可能还不止这一个途径，基因研究表明，早期人类也有可能从欧洲和爪哇等地进入美洲，只是由于大陆板块的漂移，美洲与欧亚大陆彼此隔绝长达万年，相互不知对方的存在。这里重要的不是谁最早发现了美洲，而是谁的发现导致了最大的影响。毫无疑问，哥伦布在1492年踏上美洲大陆的意义绝非早期进入的人类可比，这次发现不仅打通了欧美两大洲，还将地球上各自为阵的人类整合成一个世界，从此改变了人类的视野和生活。究其原因，离不开文明发展的落差，地理大发现时的西欧文明已经强大到足以改变美洲，他们的知识结构和科技水平都远高于原住民。假设反过来，15世纪的美洲文明水平高于西欧，那么登陆后的哥伦布船队又会遭遇何种结果呢？也许就是美洲人来叩开欧洲的大门了。

英国并不是第一个殖民美洲的西欧国家。当时的海上霸主是西班牙，哥伦布是受了西班牙女王伊莎贝拉的赞助才发现了美洲，虽然他本人以为到达了目的地印度，于是便有了奇怪的“东印度、西印度”

之称，原住民也莫名其妙地成了印第安人。西班牙、葡萄牙，还有荷兰、法国，都争先恐后来到了美洲开疆辟土，掠夺财富，横扫了中南美洲的印第安文明。西班牙和葡萄牙签订协议，狂妄地瓜分美洲，他们将本国的人口、君主制和天主教移植到此，开始直接的殖民统治。

直到1588年战胜西班牙无敌舰队，英国才有了更多插手美洲的机会，这时距离新大陆的发现已近一个世纪。有人问起：英国派了哪个将军、多少部队前往北美为殖民开道？学历史需要想象，而想象往往基于头脑中已经储存的信息，这一联想大概来于鸦片战争。答案是否定的：没有军队，因为没有这个必要。当时的北美大陆上不存在国家，不存在政府，当然也没有军队。原住民尚处于部落和部落联盟的组织形式，他们人数不详，估计不足千万，也就是不到今天北京人口的一半，想来是山南海北，踪迹难觅。他们散落在整个北美大陆上，主要以狩猎为生，逐水草而居。他们有语言而无文字，有陶器而无铁犁，也没有土地私有的概念。殖民者初到时和原住民一样，都只是随时准备自卫的平民小群体。

英国在北美的殖民与在印度不同，不是去统治原住民，那里也没有南美的财富，英国是放手让移民去荒原上开辟自己的居住区，从而扩大英国的海外领地。作为新教国家，英国的殖民也从一开始就与南美不同，新教具有权力分散的特点，陆续建立的十三个殖民地虽然成立时方式各不相同，有皇家特派的，有以公司名义建立的，还有作为领地的，但具体的治理方式都是地方自治。弗吉尼亚的第一拨殖民者创建了北美大陆上第一个议会，英国议会政治在此扎根。史称“朝圣者”的第二拨移民在到达普利茅斯前，就在五月花号船上签订公约，宣布了立约自治和依法治理的政治原则。第三拨移民是一批有组织有理想有纲领的清教徒，他们创制的“新英格兰方式”更是奠定了美国文明的基础。不同的文明基因就此在北美和南美分别播种、成长、发展，形成了如今南北美洲的不同景象。

但是，既然人类文明是适应环境的产物，英国文明就不可能在新

环境下保持原样不变。适合人口密集区域的领主与佃农的土地契约关系，到了广袤的自由土地上便很难维持，谁能阻挡人们去一望无际的“无主土地”上开垦自己的家园呢？人口的分散使自上而下的教会管束变得不那么容易，牧师们对几十英里外的教徒鞭长莫及，而教会自治本来就是新教的信念。在这个自耕农占大多数的社会里，个人摆脱人身依附，独立自主被认为理所当然。随着社会等级的藩篱被打破，人们对自由平等的向往水涨船高。然而，在种种新关系的形成中，劳动力的匮乏导致了黑奴的输入，给这个原本比较健康的文明带来了严重的出生缺陷。

在长达一个半世纪的殖民时期里，大部分北美人享受了自治的权利，习惯了自治的方式，任何来自大洋彼岸的国王和国会的干预都变得越来越无法忍受。他们的政治思想日臻成熟，超越了王权专制，他们对共和的信念精炼地表达在1776年的《独立宣言》中。独立战争使他们最终挣脱了英国的统治和王权的束缚，赢得彻底的自治权。接着，他们将自己的理想付诸实现，成立了现代世界第一个超大型共和体制——美利坚合众国。

为了一个更完美的联邦，他们反复斟酌，精心制定宪法，作为新国家的根本大法。在限制政府权力和保障公民权利上，宪法设置了一系列巧妙的关卡来分权制衡，既要保证国家的稳定，又要保护公民的创造力。在19世纪结束前，新世界的美国人一直以代表未来的姿态反观旧世界，保持着警戒之心。

239年过去了，美国经历了无数次考验：西部开发既有拓荒者的艰辛，也包含对原住民的无情驱赶，还有耀武扬威的侵略战争；一场无比惨烈的内战结束了奴隶制，而南方的重建又伴随着尖锐的种族冲突；多次规模空前的移民潮冲击，大量身无分文的贫民从世界各地涌向这“穷人的乐园”，带来了不同性质的文化和生活方式，有待磨合相融；还有工业化、城市化、大萧条、世界大战等等。如今，它的疆土扩大了不止三倍，人口从三百万增加到三个亿，经济繁荣，科技发

达，稳居世界榜首。美国人以四年重复一次的总统选举替代了王朝兴衰的重复，有效地避免了破坏性的社会震荡，这办法看似简单，却蕴含着巨大的智慧，体现了全社会高度的政治共识。于是我们看到一个似是而非的美国：表面上常现混乱，却并不妨碍它根基的稳定；内部的反对者层出不穷，却从无将其推倒重来的企图，因为天下已经为公。每次面对问题与挑战，美国人以实用主义的心态，寻找解决之法，也每每能有惊无险，继续前行。这一切的奥秘在于，自我更新所需的竞争与变革机制就设置在合众国宪法之内——人民的自决权、官员的竞选产生、宪法的修正案等。若无宪法对自由、开放、多元的保障，美国就不可能保持活力，也就不可能如此稳定，哪一个专制王朝能够在开国 239 年后不陷入内乱外患的颓势呢？事实上，美国建国后的体制与殖民时期一以贯之，如果加在一起，已经超过四百年。

汤因比在《历史研究》序言中剖露了自己作为一个史学家的良知：“在 1915 和 1916 年，我学校中的朋友、同事约有一半死于战争。在其他交战国当中，我的同代人死亡的比例也不亚于此数。我在世上活得越久，我对恶毒地夺走这些人生命的行为便越发悲痛和愤慨。我不愿我的子孙后代再遭受同样的命运。这种对人类犯下的疯狂罪行对我提出了挑战，我写这部书便是对这种挑战的反应之一。”汤因比活到了 1975 年，目睹第二次世界大战的浩劫后，想必他更加发奋著书。当我们将人类不同部分纳入一个整体来观察研究时，我们更容易超越国界，突破自身局限，摆脱自我中心，在平等的基础上客观对待其他文明，而不是那种妄自尊大，居高临下，以各种借口挑动文明斗文明，给人类造成灾难。历史上的教训已经太多了。

在研究各种文明的兴衰后，汤因比发现：“自决能力的丧失是判断文明衰落的最终标准。”任何文明在走向解体之前，必先经历停滞，而停滞的先兆就是封闭。当个体的自决权被取消，当一个社会统一到毫无异议，便意味着这个社会不再有创造力，也就失去活力。无论处于何种发展阶段，一种长期停滞的文明在具有活力的外来文明冲击下

都是不堪一击的。美国文明还能走多久，完全在于它是否能保持其活力，继续容纳多样性，拒绝封闭。

文明研究，包括美国文明研究，在国内还是一个比较新的学术领域，有待大家的探索。本丛书是南京师范大学美国文明研究所的最新成果，它们跨越了美国四百年历史，涵盖多个重要题材：从美国的精神源头清教开始，延伸到社会的世俗化进程、自治传统的保持、政党政治的形成、对教育的高度重视，以及现代社会保障及福利制度的形成演变，试图对认识这一文明本身作一些深入的努力，希望能引起读者的兴趣和批评。



目 录
Contents

总序：探究文明的活力	1
导论	001
第一章 清教与美国身份追寻：19 世纪的历史书写	014
第一节 清教与民主神话：乔治·班克罗夫特的历史书写	015
第二节 清教与专制偏狭：亚当斯兄弟的历史书写	024
第二章 清教与美国传统：一战前后的“文化论战”	032
第一节 清教作为“无用的过去”	033
第二节 清教作为“有用的过去”	051
第三节 清教神权统治与自由主义的对立	056
第三章 清教与美国思想：20 世纪 30—50 年代的思想史研究	067
第一节 一个值得肯定的美国传统：清教学术研究的起步	068
第二节 一个多元统一的思想体系：佩里·米勒的清教思想研究	071
第三节 从“顿悟”到“使命”：佩里·米勒的清教之旅	132

第四章	米勒清教思想批评：20 世纪 50 年代之后的多学科研究	154
第一节	米勒“新英格兰思想”批评	160
第二节	米勒清教概念批评	175
第三节	思想史外的研究拓展	192
第五章	清教与“美国”神话：萨克凡·伯克维奇的清教研究	201
第一节	清教想象与清教辞令	205
第二节	从“惊诧”到“进入”：伯克维奇的清教与“美国”之旅	246
第三节	伯克维奇清教思想批评	264
	结语	279
	附录 清教大事年表	286
	参考书目	290
	后记	310
	索引	312

导 论

清教¹，从它诞生的那一刻起，就一直处在激烈的辩争之中，其含义、意义游移不定，思想界又常为此争执不断。有人赞美清教是美国文化与精神之源；有人批评清教是美国糟粕之罪魁祸首。清教与(America)“美国”²的关系究竟如何？翻看美国历史上的笔墨留痕，答案似乎既非黑即白，又一言难蔽之。总之，与所有传统文化一样，清教留给了人们无限的想象与阐释，但褒贬之间，似乎有一点是毋庸置疑的，那就是：无论是作为一个教派还是作为一种思想，清教确实留下了丰硕的遗产，它对美国的影响远超对其发源地英国的影响，对世俗的影响又远胜于对宗教的影响。

清教由来于清教徒(puritan)一词，常被看作是对16世纪宗教改革时期清教徒行为和思想的概括。puritan 原文来自拉丁文 purus，意为“清洁、纯净”，最初由天主教徒发明，用于蔑称反对罗马教会的所有新教徒，也即16世纪60年代早期英格兰教会中比较极端的新教徒。其历史可追溯到16世纪30年代，当时，在位的亨利八世与罗马天主教会

1 Puritanism，也译为“清教主义”。我们在下文将会看到：对其概念、历史、教义、实践、人物、影响等的认识使该术语远远超出了其本身的意义。

2 “America”，在建国前被称为“美利坚”，建国后称为“美国”。本书用引号表示，借用了萨克凡·伯克维奇的定义：“美国”既指历史过程中的一个阶段：美利坚合众国或建国之前的殖民地，又指一个群体与一个民族的宣言。其形成和维系不仅依赖一系列口头法则、道德法则、社会凝聚力、社会抗议召唤等，而且依赖某个寓言、某个梦想、某种美学理想、某种现代的代名词，如“进步”“机会”“创新”等，还依赖某些包罗万象的象征性说法，如“大熔炉”“大拼图”“多民族之民族”等。见 Sacvan Bercovitch, Ed.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American Literature*. Vol. 1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4), 2-3。

决裂，颁布了七个与教会有关的法令，史称“亨利八世改革”，事实上改革微乎其微。1547年，亨利八世去世，年仅9岁的爱德华六世继位，从此开始了真正的宗教改革，英国宗教迅速新教化。爱德华的改革虽然在教义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却依然保留了大量旧的天主教礼仪，而且几乎未触及制度问题，致使当时的安立甘教（Anglican Church，也称英国国教）带有浓烈的天主教特色。这引起了一批要求彻底改革的新教徒的不满，他们公然向安立甘教提出挑战，要求进一步“净化”教会、消除天主教的残余影响。1553年，爱德华六世去世，玛丽登基。玛丽（史称“血腥玛丽”）是位虔诚狂热的天主教徒，在她统治的五年间，英国不仅全面恢复了天主教，而且还对新教徒进行了血腥迫害。一批清教徒被迫流亡他乡，期间接受了加尔文教（Calvinism）的全面熏陶，可以说，玛丽的宗教迫害“为即将形成的清教运动作了理论与人员上的准备”。¹ 1558年，玛丽病逝，伊丽莎白继位。伊丽莎白一世本人倾向新教。尽管当时英国教会的统治权重重新回到了新教徒手中，但伊丽莎白走的基本上是天主教与清教（或激进新教）之间的折中道路，因而对于清教徒而言，这场改革只进行了一半。他们继续批评英国教会所做的种种妥协，继续倡导个人直接的宗教经验，鼓励真挚的道德行为以及要求简单的崇拜仪式等，由此开始了历史上一场以礼仪斗争开始的清教运动。

清教徒中的大多数人是加尔文教徒（Calvinists）。尽管清教徒有共同的目标，即净化安立甘教会，但在其他问题上内部常争执不休，并逐渐分离，形成了许多宗派。16世纪的最后20年，形成势力最大的两大派别：长老派（Presbyterian）和分离派（Separatist）。前者代表资产阶级和新贵族上层的利益，主张建立一个隶属于国教会的长老制教会组织，代表人物为托马斯·卡特赖特（Thomas Cartwright）；后者代表中等资产阶级和新贵族的利益，主张脱离国教会，要求每个教区独立自主，

1 柴惠庭：《英国清教》，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94年版，第62页。

代表人物为罗伯特·布朗（Robert Browne）。¹

16世纪末，清教运动受到镇压转入低潮，但在斯图亚特王朝时期又再度兴起，且得到了不少人的支持。那时，清教徒不仅在宗教会议和教会活动中批判主教制政府，还在议会内外积极进行反对专制王权的宣传鼓动工作，清教徒的诉求变成“不仅要求净化宗教，也要求净化社会”。² 这为英国资产阶级革命作了充分的思想和舆论准备，许多英国资产阶级革命者是清教徒。1640—1648年间，长老派控制政权，极力与国王妥协。1649年共和政体成立后，以克伦威尔为首的独立派（Independents）掌权，转向镇压清教内部不断介入世俗事务的平等派（Levellers）和掘地派（Diggers）的激进运动。17世纪后半期，清教进一步分裂成许多宗派，³ 从此，作为一个政治团体，清教势力在英国开始逐渐衰退。1688年英国光荣革命后，议会通过《宽容法》，允许不信奉国教的新教徒（Dissenters）建立自己的教会，但对清教徒担任公职仍有限制，到1828年国家政权才对清教徒完全开放。

历史上，清教徒因反对王室的宗教专制和经济压榨，曾屡遭镇压与迫害，导致一部分人逃往欧洲大陆各地避难。在斯图亚特王朝复辟时期，许多清教徒被迫赶赴北美。前往北美新大陆的清教徒主要有两派，史称朝圣者（Pilgrims）与清教徒（Puritans）。⁴ 前者于1620年建立普利茅

1 分离派也被称为“布朗分子”。与比较温和的长老派相比，分离派较为激进，有时也称激进派。两者分歧除了是否要求脱离国教会之外，在礼仪上，长老派主张祷告应遵循规定的仪式，独立派则倡导即兴的祷告；在制度上，长老派要求地方教会接受上级宗教会议的监督，独立派则要求地方教会实行自治。历史上大多数教会史学家认为伊丽莎白时代的分离派是17世纪中叶独立派（Independents）的祖先，独立派等同于分离派的主系——公理派。

2 柴惠庭：《英国清教》，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94年版，第240页。

3 伊丽莎白时期的清教分离派运动预示着清教分离的开始。从17世纪起，激进派清教徒内部的分化加速，到清教胜利时，独立派、浸礼派（Baptists）与长老派构成清教的三大派别。独立派执政时，新宗派大量涌现，除原有的三大派别外，还有如：the Fifth Monarchists, Levellers, Diggers, Seekers, Ranters, Vanists, Muggletonians, Familists, Behmenists, Soniacians, Quakers等派别。

4 根据哈佛大学神学院教授、著名的美国清教研究专家 David D. Hall，在17世纪，清教徒并不这样称呼自己，那时他们称自己为正统者（the Orthodox）或福音派（the evangelical），而且17世纪的文献中也看不到这个称呼。清教徒这一称呼普遍出现于19世纪。朝圣者这一说法也基本上是19世纪的发明。见采访录：“Hall Finds 17th-Century Puritan Texts ‘Inexhaustible’”，http://www.hds.harvard.edu/news/article_archive/qa_hall.html。

斯殖民地；后者于1630年建立马萨诸塞海湾殖民地。前者属于分离派清教徒；后者属于非分离派清教徒（non-separatists），主旨是建立基于契约的、自愿的教会组织而不是脱离英国教会。1692年，英国皇家颁布新特许状，允许普利茅斯殖民地并入马萨诸塞海湾殖民地。我们现在所理解的美国清教的概念就是基于这两个地区的英国移民，但在19世纪以及20世纪初之前，朝圣者与清教徒这两个概念几乎是混用的，他们都被称为清教徒。

尽管朝圣者与清教徒间存在不同，但他们在本质上都被看成是加尔文教徒，即：相信人的彻底的堕落、上帝的无条件挑选、人的有限的赎罪、上帝的不能抗拒的恩典，以及“信徒”的坚忍精神。事实上，许多人相信美国清教的意义不在于清教徒对清教教义或清教神学作了多大贡献，而是在于他们将基督教教义中的原罪说、预定论、因信称义说、契约说等糅合在一起，并结合自身的处境，在北美蛮荒之地从《圣经》中读出了一种使命感与责任感。他们与英国清教徒的一大区别在于他们具有一种强烈的务实精神。如果说英国清教徒感兴趣的是神学本身，是对清教神学进行复杂的理论探索，并将精力与享受的充分自由运用到发展不同派别、发展信仰自由的理论上的话，那么美国清教徒更感兴趣的则是如何运用神学，建设心中的“天国”。根据史学家丹尼尔·布尔斯坦（Daniel Boorstin），“真正使他们出类拔萃的是：他们并不怎么注重神学本身，他们更关心把神学应用于日常生活，特别是应用于社会……他们对神学的兴趣是实用性的。他们不太留意如何完善对教义的阐述，而关注于使他们在美洲的社会体现已知的真理。”¹清教徒利用圣经的预表法（typology）阐释，相信“出埃及记”预表了他们自己“进入荒野的使命”，就像当初摩西率领希伯来人走出埃及法老的统治，进入上帝所承诺的“应许之地”迦南一样，他们飘越大洋就是为了听从“神召”

1 Daniel J. Boorstin, *The Genius of American Politic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53), 4.

进入上帝所赐与他们的另一个“应许之地”，一个新的迦南，也即美洲新大陆，用约翰·温斯罗普总督 (John Winthrop) 的话说，就是一个“山巅之城” (City upon a Hill) ——一个受世人瞩目、世人效仿的基督王国。¹

尽管这个神圣的梦想最终没能实现，但 20 世纪的大多数学者几乎都认同这一说法，认为清教给美国文化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记，相信美国的“政府、宗教、政教关系、教育与学术、文学与艺术、家庭生活、风俗习惯、道德准则以及整个文化的哲学假定都印有清教的遗迹”。² 除此之外，在民族文化的形成和国民精神的铸造方面，许多人都给予了直接的肯定。例如：法国贵族托克维尔曾宣布“当第一个清教徒踏上美国土地时，整个美国的命运就已经包涵其间了”。³ 英国著名政治家、历史学家詹姆斯·布赖斯 (James Bryce) 认为“英格兰有过清教革命，却没有创建清教社会；美国没有经历过清教革命，却创建了清教社会”。⁴ 美国学者塞缪尔·亨廷顿 (Samuel Huntington) 相信“清教徒留下的文化遗产经过修饰、改装和扩散，成为美国的精髓”。⁵ “清教思想研究之父”佩里·米勒 (Perry Miller) 提出清教“在美国思想中占主导作用，清教后代把先辈的思想习惯贯彻于各种追求，传遍到全国各地，在许多活动中起主要作用……不了解美国的清教，就不可能理解美国社会。”⁶ 在上述学者眼中，清教无疑是构成美国民族神话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当然，也有截然相反的结论。人们就清教是否是一种神学、一场运

1 有关美国清教历史，参见张媛的博士论文：《从清教徒到扬基》（南京师范大学，2006年）。该论文主要研究了美国清教从第一批清教徒在17世纪踏上北美到18世纪逐渐世俗化的发展过程。

2 Richard Schlatter, “The Puritan Strain.” in Michael McGiffert, Ed. *Puritanism and the American Experience* (Massachusetts: Addison-Wesley Publishing Company, 1969), 4.

3 Alexis de Tocqueville, J. P. Mayer, Ed. *Democracy in America* (Garden City, N.Y., 1969), 40.

4 James Bryce, *The American Commonwealth*. Vol 2 (London: Macmillan, 1891), 599.

5 [美]塞缪尔·亨廷顿著，程克雄译：《我们是谁：美国国家特性面临的挑战》，新华出版社2005年版，第49页。

6 Perry Miller & Thomas H. Johnson. *The Puritans*. Vol. 1 (New York: Harper & Row, 1963), 1.